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陳蔚平

電話:06-2991111分機8325

傳真: 06-2982639

電子信箱:njcwp@tn.edu.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市區新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:南市教課(一)字第114068555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函轉教育部修正發布「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 團體及個人實施要點」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5月6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42401219B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 (https://edu. law. moe. gov. tw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,請逕洽該部終身教育司 吳科員,電話: (02) 7736-5711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

副本:本局課程發展科電 2025/05/49 文